



郵政劃撥儲金存款收據									
◎寄款人請注意背面說明 ◎本收據由電腦印錄請勿填寫									
收款帳戶名	存款金額	電腦紀錄	經辦局收款戳						
收款戶名	存款人	本戶存款							
姓名	姓名	人							
通訊欄（限與本次存款有關事項）									
收款帳號	02077090	新台幣 (小寫)	金額	仟	佰	拾	萬	千	百
訂閱《臺灣工藝》季刊 自 年 月起，訂閱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一年期 臺灣工藝季刊零售每本NT\$ 150元 長期訂戶：一年四期NT\$ 550元									
收件人：									
寄書地址：									
電話									
經辦局收款戳									

如係代他人訂閱，請在通信欄中詳加列明受書人姓名與地址。  
若受書人旅居國外，則請以英文正楷書明姓名與地址。

虛線內備供機器印錄用請勿填寫

**發行宗旨**

本刊以闡揚工藝設計理念及專業知識，促進工藝文化交流，激勵設計創新與文化產業發展，培養國民工藝生活素養為宗旨。

**本刊內容**

- 國內外工藝與文化創意產業之報導、介紹與評析。
- 國內外工藝品、工藝家與工藝展覽之報導、介紹與評析。
- 國內外新產品之設計、開發及新加工技術之報導。
- 工藝與文化創意產業有關之研究論文與評析。

**徵稿說明**

- 一) 本刊歡迎國內外從事工藝研究、設計、產銷人士踴躍投稿。除研究論文外，文體不拘，內容以精要實用，深入淺出，大眾易於閱讀瞭解為宜。
- 二) 惠稿務請書寫標題，作者真實姓名、地址、服務機關職銜等。本刊有刪改權，發表時如用筆名或不願接受刪改者，請於稿內說明。
- 三) 惠稿請用word格式橫書建檔，以不超過一萬字為宜，標點符號佔一全形字，圖表以白卡紙墨繪或以電子表單繪製，照片或數位圖片（數位圖檔解析度為300dpi/inch以上）均可，單位採公制，英文稿亦請用打字。
- 四) 圖片說明在下，表格標題在上，順序以圖1、圖2，表1、表2，Fig.1、Fig.2，Table1、Table 2等表示。
- 五) 引用文獻須在文內將引用之處予以標示。先列中文、日文，後列西文，以作者姓氏筆劃或姓名之字母，先後排列，依序編號。
- 六) 引用文獻書寫方式依序為：作者、年份、題目、發表刊物名稱、卷期及頁數。
- 七) 惠稿一經刊載，酌贈稿酬。稿件排版後，必要時請原作者確認校對。
- 八) 來稿無論刊登與否，概不退還；若於投稿時註明並附足退寄郵資者不在此限。
- 九) 稿件一經刊載，版權歸本刊所有，本中心得以再版，並發行電子網路版不另給稿酬，請勿重複投稿，如需轉載，應徵得本中心同意。
- 十) 惠稿請寄「542 南投縣草屯鎮中正路573號 臺灣工藝季刊社收」；電子檔請寄至季刊Email信箱。

電話 | (049)2334141 #312、(02)23932780

傳真 | (049)2307975

本季刊電子信箱 | crafts@ntcri.gov.tw

taiwancraft@gmail.com

**郵政劃撥存款收據**

**注意事項**

- 一、本收據請詳加核對並妥為保管，以便日後查考。
- 二、如欲查詢存款入帳詳情時，請檢附本收據及已填妥之查詢函向各連線郵局辦理。

**請寄款人注意**

- 一、帳號、戶名及存款人姓名通訊處各欄請詳細填明，以免誤寄；抵付票據之存款，務請於交換前一天存入。
- 二、每筆存款至少須在新台幣十元以上，且限填至元位為止。
- 三、倘金額塗改時請更換存款單重新填寫。
- 四、本存款單不得黏貼或附寄任何文件。
- 五、本存款金額業經電腦登帳後，不得申請撤回。
- 六、本存款單備供電腦影像處理，請以正楷工整書寫並請勿折疊。帳戶如須自印存款單，各欄文字即規格必須與本單完全相符；如有不符，各局應婉請存款人更換郵局印製之存款單填寫，以利處理。
- 七、本存款單帳號與金額欄請以阿拉伯數字書寫。
- 八、帳戶本人在「付款局」所在直轄市或縣（市）以外之行政區域存款，需由帳戶內扣收手續費。